

涧西区天津路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天津路街道办事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内容来抓，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持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更好地发挥以公开促落实、助监督、强监管、防风险作用，助力打造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效能政府、数字政府、廉洁政府，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凝聚团结向上的磅礴力量。

（一）主动公开情况

街道根据基层实际，结合权责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等，通过多次梳理，将 3 个领域共 124 个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按照公开事项、公开内容、公开依据、公开时限、公开主体、公开渠道和载体、公开对象和公开方式等要素进行标准化规范。涉及安全生产领域 3 项、民生领域 120 项（人力资源 6 项，社会保障 5 项，卫生健康 5 项，社会事务 15 项，退役军人 6 项，医疗保障 83 项）、生态环境领域 1 项。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将需要公开的信息经领导审批后，在街道政务公开栏进行公示，并在街道便民服务大厅将各项业务办理需要提交的资料、办理流程、办理依据、办理期限、咨询电话等内容进行详细解读，提高为群众办事的效率。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加强政务信息管理，及时调整主动公开目录，及时开展深入自查，确保政府信息安全与保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及时主动做好政策发布。通过洛阳涧西天津路街道办事处公众号平台等渠道，第一时间发布相关政策文件及解读文章，推动权威信息有力传播，增强政策发布影响力。同时，及时更新信息，方便企业和群众查阅。

（五）监督保障情况

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构建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严格执行保密、舆情、合法合规等公开前审查程序，接受社会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虽然我街道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做了大量工作，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例如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完善，对政务公开的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二）下步工作打算：一是努力规范工作流程。街道机关以及各社区所掌握的政府信息，及时提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二是切实履行部门工作职责。继续认真学习和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政策、法规，努力实现制度化、规范化。三是继续完善主动公开、及时更新政府信息的工作机制。方便群众了解最新发展动态，扩大政府信息的深度和广度，提高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和质量。四是及时整理发布信息，并做到及时更新和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时效性、完整性和准确性，结合工作实际情况，不断提高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街道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3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